

征收土地预公告

杭临征（2022）9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规定，因杭州市临安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项目，拟征收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锦城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1.6460公顷（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四至范围为：东至锦天路、南至观锦街、西至长西线、北至苕溪南街，详见示意图。

二、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杭州市人民政府将组织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对土地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含权属、面积等）、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进行调查确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

三、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迁入、分户、房屋交易、翻（扩）建、装潢、核发营业执照、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等不正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种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

本公告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抄送：杭州市公安局临安分局，临安区住建局，临安区农业农村局，临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临安区锦城街道办事处

征收土地预公告回执及张贴情况

杭临征（2022）98号

送达文书	征收土地预公告	
送达人 (单位)	叶晓峰	送达人系我单位工作人员。 (单位盖章)
		
受送达人 (单位)		受送达人系我 工作人员。 (单位盖章)
送达	方式	直接送达
	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地点	锦城街道办事处
张贴	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张贴人	叶晓峰
	位置	锦城街道办事处
《公告》 照片	〈附后，远景、近景照片各一张〉	

备注：征收土地预公告应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村民小组范围内张贴，拍摄时间以照片上的时间为准。近、远景照片应清晰可辨。

信息公示栏

违法搭建公示牌(二) 锦城

请入请及时与工作组联系: 63811903 (公示名)

违法搭建公示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违法搭建类型: 平台搭建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关于临安第九年一册群租房项目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锦城

- 序号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违法搭建公示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违法搭建类型: 平台搭建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关于临安第九年一册群租房项目

房屋地址: 临水路153号

房号	违法类型	备注
402	平台搭建	1 临水路
201	阳光棚	3 临水路
101	阳光棚	4 临水路
101	简易棚	5 临水路
102	钢棚	6 临水路
101	钢棚	7 安澜弄
102	钢棚	8 安澜弄
101	钢棚	9 安澜弄
201	钢棚	10 安澜弄
101	钢棚	11 安澜弄
101	钢棚	12 安澜弄
502	保笼	13 安澜弄
301	保笼	14 安澜弄
—	钢棚	15 安澜弄
2幢101	2处钢棚+阳光棚	16 安澜弄
2幢102	钢棚	17 临水路
1幢102	钢棚	18 临水路
101	钢棚	19 临水路
101	钢棚	20 临水路
102	普通砖房	21 临水路
101	普通砖房	22 安澜弄
102	砖混+钢棚	23 临水路
101	普通砖房	24 临水路
102	普通砖房	25 临水路
106	普通砖房	26 临水路
101	钢棚	27 临水路
—	—	28 临水路
—	—	29 安澜弄

造指挥部 (临水路223号) 咨询电话: 63811903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

2020年4月9日

18	临水路153号	209	阳台加层	41	安澜弄116号	—	—
19	衣锦街528号	—	工商监管局	42	安澜弄116号	106	普通砖房
20	衣锦街528号	302	工商监管局	43	安澜弄122号	101	钢棚
21	安澜弄3号	—	—	—	—	—	—
22	衣锦街534号	302	—	—	—	—	—

锦城

(公

- 序号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临水路153号
- 19 衣锦街528号 工商

征收土地预告公告

杭临征〔2022〕9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规定，因杭州临安锦城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建设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拟征收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横潭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1.6460公顷（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四至范围为：东至锦天路，南至锦南路，西至长西线，北至锦溪南路，详见示意图。

二、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杭州市人民政府将组织临安区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对土地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含权属、面积等）、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进行调查确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

三、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迁入、房产、户籍变更、房屋（户）建设、装修、修建等手续，确需办理且不影响公共利益的事项，应当增加公告期限予以公告。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种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

本公告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杭州临安锦城街道办事处
临安区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
临安区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建设项目总面积:1.6460公顷
锦城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6460公顷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关于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的规划选址意见

经审查，临安锦城街道横潭村拟建设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规划选址。具体地块的规划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名称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备注
1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教育用地	1.6460	九年一贯制学校	
2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教育用地	1.6460	九年一贯制学校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2022年5月10日

造指挥部（临水路225号）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

附

《公告》照片

〈远景照片/近景照片〉

拍摄人	叶长峰	见证人	章维
拍摄时间	2022年7月28日		

征收土地预公告回执及张贴情况

杭临征（2022）98号

送达文书	征收土地预公告	
送达人 (单位)	叶晓峰	送达人系我单位工作人员。 (单位盖章)
	胡红松	
受送达人 (单位)	叶晓峰	受送达人系我 (单位盖章) 工作人员。
送达	方式	直接送达
	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地点	横潭村
张贴	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张贴人	叶晓峰
	位置	横潭村村委会
《公告》 照片	〈附后，远景、近景照片各一张〉	

备注：征收土地预公告应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村民小组范围内张贴，拍摄时间以照片上的时间为准。近、远景照片应清晰可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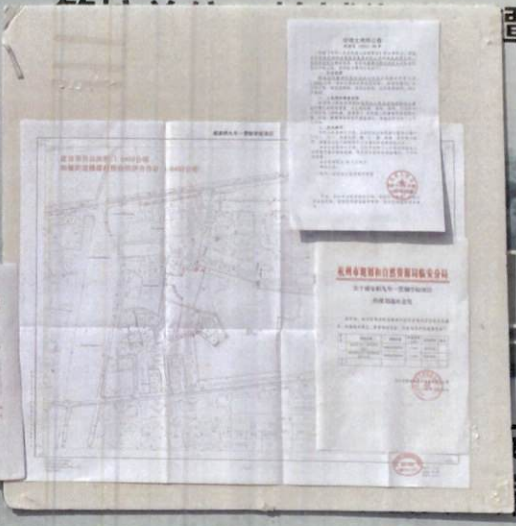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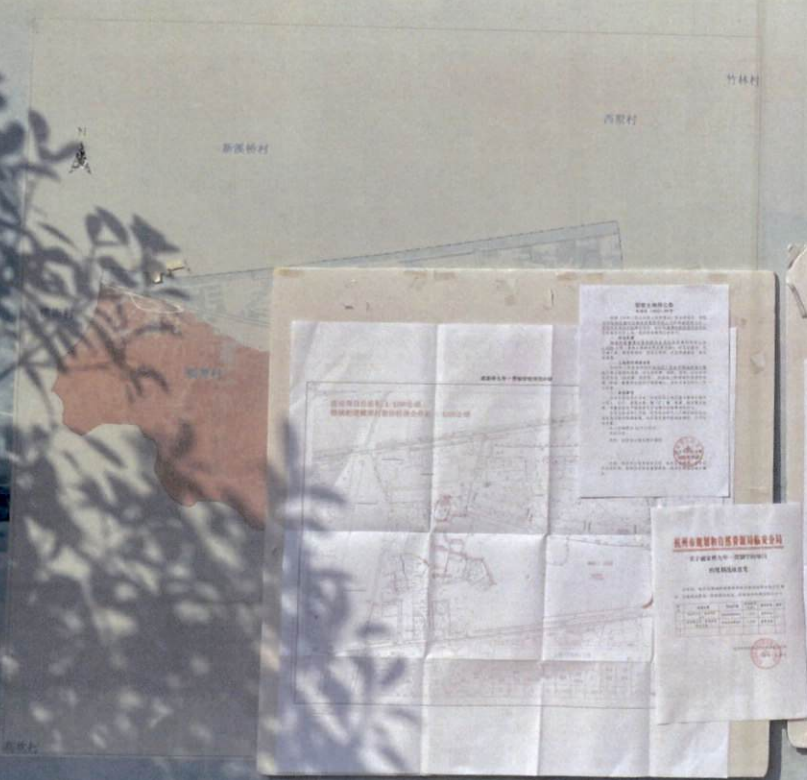
锦城街道横潭居委会公益林标示牌

面 积：1669亩

护 林 员：黄达富(18167137311)

森
林
防
火
人
人
有
责

水
青
山
就
是
金
山
银
山



横潭居委会

63721631

12119

锦州市自然资源局
锦城街道办事处

二〇一九年二月

潭居委

6372

1211

区林
城街道办

征收土地预告公告

杭临征〔2022〕9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规定，因杭州市临安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项目，拟征收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横潭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1.6460公顷（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四至范围为：东至镇南路，南至观澜街，西至长西线，北至碧溪南街，详见示意图。

二、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杭州市人民政府将组织临安区人民政府横潭街道办事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对土地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含权属、面积等）、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进行调查确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

三、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迁入、分户、房屋交易、翻（扩）建、装潢、核发营业执照、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等不正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种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

本公告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抄送：杭州市公安局临安分局，临安区住建局，临安区农业农村局，临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临安区横潭街道办事处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关于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的规划选址意见

经审核，临安区横潭街道横潭村拟安置地块符合临安区城市、村镇规划要求，同意规划选址，具体地块的规划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名称	用地位置	用地面积 (公顷)	规划用途	备注
1	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	横潭街道横潭村	1.4460	教育用地	
2	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附属	横潭街道横潭村	1.4790	教育用地	
合计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2022年7月16日



戚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建设项目总面积:1.6460公顷
锦城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6460公顷



地类	面积	比例
水田	0	0
旱地	0	0
耕地	11	0
其他	0	0
合计	6460	100

1:1000





项目公示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杭州金都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项目公示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杭州金都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地址：...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建设项目总面积:1.6460公顷
 锦城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6460公顷



土地分类面积	建设用地	其他用地	水域	旱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
1.6460	0	11	0	0	0	0	0	0

征收土地预公告
 杭德征(2022)9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规定,因杭州市临安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项目,拟征收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横潭街道横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集体所有土地1.6460公顷(具体以勘测定界成果为准),四至范围为:东至横潭路、南至横潭街、西至长西线、北至富溪南街,详见示意图。

二、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杭州市人民政府将组织临安区人民政府横城街道办事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对土地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含权属、面积等)、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进行调查确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

三、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迁入、分户、房屋交易、翻(扩)建、装潢、核发营业执照、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等不正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

本公告期限为10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范围示意图



抄送:杭州市公安局临安分局,临安区住建局,临安区农业农村局,临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临安区锦城街道办事处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关于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的规划选址意见

经审查,临安区锦城街道横潭村拟选址地块符合临安区城市、村镇规划要求,同意规划选址。具体地块的规划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名称	用地位置	用地面积(公顷)	规划用途	备注
1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横潭街道横潭村	1.4462	教育用地	
2	威家桥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附属	横潭街道横潭村	1.4298	教育用地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安分局
 2022年7月29日



附

《公告》照片

〈远景照片/近景照片〉

拍摄人	叶文峰	见证人	章维
拍摄时间	2022年7月28日		